

□ 徐正源 王 昶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推进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过程中，已开始积极利用国际场合推介中国的外交价值观，注重在讲述中国故事、提出中国主张、贡献中国智慧的同时，积极唱响中国价值。

外交价值观为中国特色大国外交“铸魂”

外交价值观是国家主体对与他国以及国际社会关系的认识、判断和评价，是一国在其外交实践和外交政策中所秉持关于国家利益、伦理追求及其实现方式的基本理念、根本原则和核心追求组成的体系。外交价值观决定了国家主体对世界秩序和国家间关系的基本认知，从而指导外交政策及其实施。一国长期的对外政策必然与其外交价值观所决定的利益判断和实现方式相一致，具体的外交政策和外交行动也大多体现着外交价值观。总之，外交价值观直接关系到一国外交举什么旗、走什么路，提倡什么、反对什么的根本理念，反映着该国外交的基本特征，指导着该国外交的具体实践，是该国外交的灵魂和气质。

习近平主席曾强调：“中国必须有自己的大国外交。我们要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丰富和发展对外工作理念，使我国对外工作有鲜明的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而这些中国的特色、风格和气派要想得到鲜明的体现，就必须通过外交价值观来塑造。习近平主席还强调，有中国特

色大国外交要做好“六个坚持”，首要一条就是“要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我国的发展道路、社会制度、文化传统、价值观念”。同时，“要坚持正确义利观，做到义利兼顾”。这“两个坚持”要在外交实践中得到实现，就必须培育中国自己的外交价值观。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既要体现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中国的社会主义性质，也要继承和发扬中国的优秀传统文化理念，而外交价值正正是集中体现这两个特征的重要载体。因此，提炼和明晰当代中国外交价值观，是打造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不可或缺的工作。

当代中国外交价值观就是指自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对与他国以及国际社会关系的认识、判断和评价，是这一阶段中国外交实践和外交政策中所秉持关于中国国家利益、伦理追求及其实现方式的基本主张、根本原则和核心追求组成的体系。培育当代中国外交价值观，是打造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铸魂工程”，是中国共产党“四个自信”

的具体体现，是塑造中国外交特色、风格和气派的重要措施。

培育当代中国外交价值观，在国际舞台上积极响唱中国价值，可以增进各国和各国人民对中国外交理念的理解，赢得更多国际“粉丝”，提升中国外交政策的国际接受度，占据国际道义制高点，增强道义感召力，增进中国软实力，增加中国的国际话语权和国际议程设置权，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创造更有利的国际环境。

“五位一体”的当代中国外交价值观体系已初步形成

当代中国外交价值观源自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伟大实践，经过多年的发展完善，当代中国外交价值观形成了五方面内容相互交融的有机统一体。

以主权平等为前提。中国始终坚持国家无论大小一律平等，支持和遵循以平等价值为根基的《联合国宪章》及其指导下的国际社会体制、规范和法律。在中国参与倡导的和平共

处五项基本原则中，第一条就是“相互尊重领土和主权平等”。习近平主席指出：“主权平等，真谛在于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主权和尊严必须得到尊重……在国际机构中，各国平等参与决策，构成了完善全球治理的重要力量。”

以独立自主为基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核心精神就是坚持以中国人民为中国发展道路的主体和中坚，坚持走符合中国国情的道路。习近平主席就严正指出：“谁都不应该把自己的发展道路定为一尊，更不应该把自己的发展道路强加于人。”中国坚持自己选择的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也尊重别国自主选择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的权利；中国不允许外部势力干涉中国内政，也不会干涉别国内部事务；中国坚持各国主导本国事务，也倡导各国就治国理政经验积极交流。

以合作发展为动力。中国将合作发展理念置于其外交价值观体系的优先地位。首先，这体现在中国作为发展中大国，长期将改革和发展视为国

家的核心任务以及处理国际事务的关键指针。其次，中国充分认识到，广大的发展中国家仍然同中国一样面临着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最迫切需求。因此，中国坚定支持经济全球化，支持建立开放、透明、包容、非歧视性的多边贸易体制，反对贸易保护主义，主动提出并全力推动“一带一路”倡议，“将自身发展机遇同世界各国分享，欢迎各国搭乘中国发展的‘顺风车’”。

以公正合理为目标。中国坚持发展中国家定位，积极倡导公正价值观。首先，中国倡导和推动国际关系的民主化，坚持赋予各国平等的权利。其次，支持和促进全球治理机制改革，推动构建以合作共赢为核心的新型国际关系。再次，中国充分认识到国家间能力的的不平等，坚持以正确义利观指导自身的国家行为，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积极援助有需要的国家，为国际社会提供公共产品。最后，中国倡导和推动国际关系的法治化，支持国际政治领域程序正义的发展，推动普遍的国际法准则和国际公认的道德原则对国家行为的指导和约

国际合作的重要产物

亚投行副行长亚历山大谈亚投行与『一带一路』

□熊洁

6月3日，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丹尼·亚历山大爵士与英国驻华使馆官员一行访问中央党校，就亚投行与“一带一路”等相关问题与国际战略院学者进行交流。

亚历山大爵士首先发表演讲，详细介绍了亚洲基础设施开发银行的创建过程与内部运作结构、亚投行的战略目标与原则、亚投行与“一带一路”的关系。随后亚历山大爵士与在场学者展开讨论，就英国加入亚投行过程、亚投行运转过程中的挑战以及亚投行与亚开行等其他多边金融机构之间的关系等问题进行深入交流。

亚历山大爵士介绍，亚投行成立于2015年12月，注册资本1000亿美元，创始成员国共有57个，目前成员国数量已达到77个，遍布除南极洲之外所有大洲。亚投行的治理结构分理事会、董事会、管理层三层：理事会是最高决策机构，每个成员在亚投行有正副理事长各一名；董事会有12名董事；管理层由行长和5位副行长组成。作为一个开放的国际机构，欢迎更多国家加入。亚投行旨在通过融资来支持亚洲地区发展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地区跨境的互联互通，同时吸引私有资本加入到基础设施建设的融资行列中。目前亚投行甄选高质量项目的标准主要是：项目本身的经济性和可行性，有利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有利于提高当地人民的福利。

亚投行和“一带一路”倡议彼此不同，但有共同之处。亚历山大爵士表示，“一带一路”是一项国际倡议，目标在于推动亚洲、非洲、欧洲等各地区之间更加紧密的经济和贸易关系，内容相对宽泛，国与国合作关系相对松散；而亚投行则是多边的金融机构，是通过严格的国际条约框架履行和开展合作，该机构专注于亚洲地区基础设施建设。二者的共同之处在于，亚投行和“一带一路”都是国际合作的重要产物，都由中国发起倡导并扮演重要角色；亚投行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的目标与“一带一路”的互联互通不谋而合；很多亚投行的成员国都在“一带一路”沿线，亚投行未来有可能有更多和“一带一路”相关的项目；亚投行和“一带一路”都极力推动项目的可持续发展性和绿色环保理念；亚投行和“一带一路”都秉承开放理念，欢迎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加入。

亚投行是多边开发银行大家庭的一员。在谈到亚投行和其他多边金融机构之间的关系时，亚历山大爵士表示，亚投行成立初期，美国为代表的很多国家担心亚投行会威胁甚至挑战世界银行为代表的其他多边金融机构，这种担心是多余的。其一，亚投行和其他多边金融机构业务有所区别，亚投行专注于亚洲

的基础设施建设融资。其二，从实践看，亚投行已经与其他多边金融机构开展了良好合作。到目前为止，亚投行已经立项的13个项目中，有11个是与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等多边金融机构以及私人部门合作，共同融资的。未来亚投行将延续这一方式继续同其他多边金融机构开展合作，扩大融资规模，更好服务于本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

英国加入亚投行是深思熟虑的结果。在回答英国加入亚投行的选择以及是否因此影响英国与美国、欧盟关系问题时，亚历山大爵士表示，在英国加入亚投行过程中，英国与美国等盟国的同行们开展了广泛的讨论，当时英美相关机构和学者都有不同的声音。有两种比较典型的看法：一是应当立刻加入亚投行这个新生事物，并且身体力行地推动亚投行遵循国际惯例，透明、高效地运转；另一种看法是不要急于加入，应当再等等，看看亚投行的发展趋势和进展。英国按照第一种看法第一时间申请加入亚投行，他认为事实证明“亚投行是在正确的时机、正确的地点建立的”，英国的选择是明智的。在全社群行长等人的共同推动下，亚投行自成立之日起就一直遵循机构精简、廉洁和绿色的原则，项目的遴选过程也都按照国际通行的程序进行，所有项目都要经过技术、经济与财务、诚信与政府、环境与社会、风险等多方面的综合评估。他认为，加入亚投行并不会影响英国与美国、与欧洲其他国家的传统关系；与此同时，英国的加入也刺激了德国、法国等欧洲国家快速做出反应，随即也加入了亚投行。

不排除未来美国加入亚投行的可能。论及美国是否会加入亚投行的问题时，亚历山大爵士如是说。对此，国际战略院王红续老师补充道，上世纪60年代日本强力主导的亚洲开发银行成立伊始，美国也持反对态度；后来美国不但接受并加入亚开行，还成为亚开行最大的两个股东之一。遵循此例，美国未来加入亚投行的几率非常大。

在回答目前亚投行内部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域内国家和域外国家之间的关系问题时，亚历山大爵士介绍，目前亚投行的75%股份来自亚洲，其余25%来自域外国家；董事会12名董事中域内9名，域外3名。目前亚投行内部运转良好，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的分歧非常有限；在亚投行机制建设和日常讨论中，由于在多边金融机制中的经验差异以及制度理念发展方面的不同思考，发展中国家开口相对较少，发达国家说得更多；在具体项目融资环节，贷款方都来自发展中国家，发达国家是出资方。总体而言，双方理念还是一致的。

北欧如何冲出“垃圾围城”

□叶 岚

“垃圾围城”在不少国家已成为阻碍城市健康发展的顽疾。以瑞典、挪威和丹麦等为代表的北欧国家，用相当长时间探索形成了较为成熟的以垃圾减量为政策目标的城市生态减负方案。北欧不少城市不仅实现了高达97%的资源回收和焚烧供能比率，而且出现争相进口垃圾的“怪象”。北欧经验的内在逻辑正是对症下药，通过系统化的政策链条、精细化的公共服务和合理化的利益分配，实现垃圾减量，降低城市脆弱性。

政策链条的系统化

垃圾减量是项系统性工程，单个政策无法形成集成效应，必须强调多策并举、前后衔接、协同推进。垃圾减量的基本思路是在物品与垃圾相互转化的各个环节施加干预，在北欧采用的是垃圾分类、资源回收和焚烧转化三策并举的做法，目的是实现回收极大化、废弃极小化、资源循环化。

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相辅相成。自20世纪90年代起，北欧国家普遍通过立法形式实施垃圾强制分类。北欧国家垃圾分类的基本要求是区分可燃与不可燃垃圾、可回收与不可回收垃圾。居民小区设置8—10种不同颜色和标识的垃圾箱，用于投掷生物垃圾、废纸、塑料包装、玻璃制品、金属制品等不同类型的废弃物。植物垃圾、剩菜剩饭和丢弃食品等生物垃圾经过发酵后用于堆肥；废纸、废玻璃、废金属等分别被送往不同的处理厂进行回收处理再利用。厨余垃圾和植物垃圾通常占到废弃物的三分之一，不少北欧城市的回收站安装有花园垃圾再翻新系统，树木枝叶和杂草等投入其中进行生物分解，两个月后可以形成堆肥原料，免费提供给有需要的市民。

在北欧，不可回收垃圾的末端处理主要采用焚烧的形式，垃圾焚烧厂集中了焚烧、发电、供热等功能，有时也被称为垃圾发电厂。20世纪90年代以来，北欧兴建了不少垃圾焚烧厂，垃圾焚烧发电技术已相当成熟，排放的废气废水几乎不对周围居民造成不适，还能为他们提供廉价的能源。随着垃圾减量政策效应的不断发挥，当地实际需要焚烧的垃圾仅占垃圾焚烧厂总处理能力的两成左右。为增加垃圾能化收益，近些年北欧国家开始从欧洲其他城市甚至是北美洲城市“进口”垃圾，既补充了焚化厂日常运营的经费需要，又为北欧居民提

供了更多的能源，也部分减轻了欧洲城市垃圾消纳的负担。垃圾分类在北欧普及后，资源物的回收比例显著上升，垃圾焚烧和掩埋对土地、环境和公共卫生的负面影响得到明显改善，良性的政策循环为北欧生态城市建设创造了实实在在的效益。

公共服务的精细化

然而，垃圾分类或多或少会对居民的日常生活造成不便，导致居民的主动分类意愿不高，政府精细化的公共服务有助于改善这种状况。政府及其委托的清运回收公司会向每个家庭发放“垃圾分类指南”，孩童在基础教育早期就会从学校学习如何正确进行垃圾分类和资源回收。

在家庭中必备的“垃圾清运日历”上，清清楚楚地标明着垃圾清运回收的类型和时间。在丹麦，清洁队每周清运2次生活垃圾，每两周清运1次废纸，每4周清运1次金属制品；清运路线和清运时间都有详细规定，尽可能减少对社会通行车辆的影响。如果清洁队发现小区有居民不配合垃圾分类，也会停止提供整个小区的垃圾清运服务。这种做法旨在使小区居民成为垃圾分类的命运共同体，加强住户之间的相互监督。

超市门口通常会摆放两类回收设施，一类是用于回收废旧电池、灯泡灯管等特殊垃圾的专用回收箱，另一类是用于回收易拉罐和饮料瓶的自动退瓶机。在大型家具和家电回收方面，市民有多种不同选择。小区居民可以电话预约回收队上门回收，也可以用较低的费用集体租用大型家具家电回收箱，还可以自行开车将大型物件送至回收站或零售商。市民还可以从回收站的交换中心取回自己想要的物品，经济环保又便捷。

此外，瑞典政府还于1994年提出“生产者责任制”方案，通过立法规定产生可回收资源物的生产者，必须在产品包装上详细说明资源物的回收方式，指导消费者进行分类回收。没有能力自主建立产品可回收部分再利用系统的企业，可以交纳会费加入生产者责任制登记公司，由这些公司代为履行回收再利用义务。通过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广大公众的共同参与和协同配合，生产者责任制很快渗透到不同行业 and 不同领域。

利益分配的合理化

合理的利益分配是推动公共政策持续作用的内在动力。北欧国家充分

束。习近平主席提出“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集中体现着对公正合理的追求。

以和平安全为保障。中国对和平与安全价值观的倡导包含三个层次的内容：一是珍视和平与安全，奉行防御性国防政策，积极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二是旗帜鲜明地反对以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解决国际纷争。三是倡导对话和合作，以国家间共同利益为基础推动增进各国互信与合作，以纾解安全困境及其威胁。习近平主席庄严承诺：“无论中国发展到哪一步，中国永不称霸、永不扩张、永不谋求势力范围。”习近平主席也主张树立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呼吁大国间努力构建不冲突不对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新型关系，倡导建设持久和平和普遍安全的世界。

上述五项价值观相互联系、相互促进，共同构成有中国特色的当代中国外交价值体系。主权平等价值观和独立自主价值观是中国对世界秩序和国家间关系认知和判定的基础，也是当代国际社会的秩序基础。合作发展价值观和公正合理价值观是国际体系演进的动力和目标，也是中国外交价值的核心追求；发展是推动社会演进的根本政治动能，公正则是发展的内在尺度。和平价值观和安全价值观是捍卫国际秩序、实现国际社会内在价值的根本保障。我们有理由相信，随着中国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这些中国价值将进一步得以彰显。

战略视角

发挥市场机制的自发调节作用，将经济激励的诱因嵌入垃圾减量政策当中。除了垃圾能化带来的能源费收入外，家庭缴纳的清运回收费也是维持垃圾处理体系有序运转的经费来源。在北欧，垃圾费的收取严格遵循“谁污染谁付费”原则。北欧居民需要付费购买回收清运公司的服务，这些服务包括向家庭提供垃圾桶以及提供上门清运的次数。显然，分类后产生的垃圾要远远少于未经分类的废弃物总量，垃圾分类越彻底，所需要支付的清运费也越低。

北欧国家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鼓励企业和市民进行资源循环利用。在瑞典，生产包含强制回收资源的企业，在产品生产前需要向环保部门缴纳押金，等产品消费后资源部分的回收比例超过一定水平，押金才会退还给企业。消费者购买饮料时，需要同时按照包装标签标识的押金额支付押金，这笔押金可以通过超市门口的自动退瓶机返还。在挪威，消费者购买的每瓶饮料都需要征收环保税，但回收次数越多，环保税越低。

尤其值得关注的是，邻避问题在北欧已经不再是难以化解的矛盾。垃圾焚化厂是典型的邻避设施，化废为能在很多国家则被认为非常“不划算”。但依靠成熟的化废为能技术和完善的补偿机制，垃圾焚化厂在北欧较好地实现了社区融入。北欧国家最早于20世纪40年代探索垃圾焚烧技术，至20世纪90年代，瑞典、挪威等国家的垃圾焚烧技术已经相当成熟，垃圾焚烧厂清洁无异味，粉尘全部吸附，二噁英排放接近于零。政府环保部门建立了对垃圾焚烧厂污染物排放情况的实时监测体系，社会公众也可以通过各种方式对垃圾焚化厂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督。外观与功能的改进也有效化解了市民厌恶垃圾焚烧厂的刻板印象。北欧有不少地性的垃圾焚烧厂，不仅造型独特，而且还成为市民观景、滑雪、攀岩、健身、聚会的城市公共空间。

北欧经验表明，垃圾减量是缓解城市垃圾围城的有效途径，但政策效力的发挥是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从政策倡导到强制分类再到公民自觉自愿进行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不能一蹴而就。公共政策制定者要充分运用利益杠杆、社会参与、行政监督和立法强制等多种手段，综合施策，协同治理，为城市永续发展争取更多的时间和空间。

他山之石